印度佛教史(5) 101/4/2 釋清德

# 東方新宗教的勃興

《以佛法研究佛法》佛教之興起與東方印度(八)

## (一)傳統宗教的動態

西元前五六世紀,東方印度新宗教勃興。新宗教勃興以前,<u>傳統宗教的動態</u>,先略敘述。 (1)拘羅地方的正統婆羅門教

<u>拘羅地方的**正統婆羅門教**</u>,在<u>東方的**奧義書**與**新宗教**的勃興中,沒落</u>不能成爲印度文化的時代主流,但乃保持固有壁壘與強韌的反抗。

拘羅地方的**梵書**,分三部門:儀規、釋義、吠檀多。

1 <u>吠檀多</u>意義即<u>吠陀之終極</u>。梵書中的**森林書**,闡述<u>吠陀的精義</u>,即理智與理性的;**奧義 書**從此流出,大大的在東方發展。

2 關於<u>儀規與釋義</u>,即<u>行爲的與事相的,爲婆羅門教祭典的重心</u>。努力弘揚,引出**吠陀支、** 如是所說、往世書、詩篇。

吠陀中的**祭儀、祭詞**,需要解說,規定,因此直接促進<u>吠陀六支論</u>的產生。六論中,<u>第</u> 一《劫波經》,有三類:即《法經》、《天啓經》、《家庭經》。以祭司主持的祭典爲對象的,是 《天啓經》。以家庭祭儀爲中心而規定說明的,是《家庭經》。以社會法制爲中心而說明規定 的,是《法經》(法論從此產生)。<u>這三者包括個人、家族、社會、國家的一切生活,把他安</u> 放在宗教的基礎上,完成堅強傳統的禮教。

六論中的 2《式叉論》、3《毘伽羅論》、4《闡陀論》,是**發聲學、文法學**(雅語從此確立)、 **音律學**。5《尼鹿多論》是關於**吠陀難詞難句的解說**。6《樹提論》是**天文學**。 這雖爲了研究宗教古典而產生,對於婆羅門教的未來復興,影響極大。

此六論淵源都很早;成爲專科研究,約與東方新宗教同時而完成遲一點。 **文法音律等**學 科的發達,促成**雅語文學的通俗化**。根據吠陀、梵書等古代史的傳說,1 作成**宗教化**的**史詩**,即「如是所說」的《**摩訶婆羅多詩**》。2 作成宗教化的**史話**,即往世書的《五相書》(宇宙的創造,宇宙的破壞與再建,神統與王統的世系,古代諸王治世的情形,月族的歷史)。3 作成宗 教的**言情詩**,如《**羅摩衍那**》。**這宗教的語文與文學,喚起古代宗教與民族的熱情,普遍深入 民間,成爲傳統宗教的有力支持者**。但這是情感的通俗的,自然與人格神的宗教合流,與低 級的迷信合流。**這雅語文學的興起**,與新宗教的時代相近;但**他的大開展,一直要等到孔雀 王朝衰退,佛教被摧殘以後**(中印法難,在西元前一八○年頃)。

## (2)新奥義書的數論與瑜伽派

另方面,東方奧義書的玄理冥悟,本已露出**革新傾向**,但還是婆羅門教的。循此作風而開展的,不免分化,產生多少新奧義書。其中,1 僧佉耶派(即數論)自理性的思辨,觀察宇宙人生的開展,指出開展中的必然序列,依此說明生起與滅無。2 接受此思辨的成果,專從直覺體驗的方法以說明的,即是瑜伽派。 從後代傳述的數論教義看來,他輕視祭祀儀式;重視個靈(否認一元的大梵,但也有承認的);否認階級,甚至說首陀羅、女人、鬼神,都可以學數論得解脫。他雖被攝爲婆羅門教,實有接近佛教。

恆河北岸的**奧義書**思潮,實透露**東方**的特色,而分化出的**新奧義書:瑜伽、數論**,完成 學派的形式,組織經典,還比東方新宗教的興起要遲得多。**佛教與此學風有深厚的因緣**,但 卻成爲更東方的新宗教。如以爲**佛教淵源於數論**,那是根本錯誤的。

## (二)東方新宗教的興起

上述**婆羅門教**兩大系統的新開展,雖完成在後,但已在進行中。**新宗教的勃興,**自有與 他或正或反的關係。

論到**東方新宗教的興起**,1**從時間說**:在古奧義書中期。 2**從地點說**,以恆河南岸的摩 竭陀,北岸的跋耆國爲中心;比奧義書的東方更爲東方,所以與西方傳統宗教的對立也更尖銳。 3**勃興主要原因**,在於**後進的非阿利安民族的勃興**。

## (1)與傳統婆羅門教之異:

傳統婆羅門教,規定**再生族**(阿利安人)的四期修行法:即少年修學的**梵行期**,壯年主持家務的**家住期**,老年專心宗教生活的**林棲期**與**遁世期;**也可以終身從事宗教生活,稱爲終身行者;但這是阿利安人的特權。 <u>然此風氣到達東方,東方人不願意接受婆羅門的規定</u>,

沒有四姓的差別,誰都可以從事宗教的生活。於是**遊行乞食,專心宗教**的**沙門團**,在東方出現。 種族平等的沙門文化,必然成爲反婆羅門教的。

當時的東方社會,<u>政治</u>傾向統一集中,所以<u>刹帝利至上</u>,婆羅門退居第二。<u>思想</u>屬於國王護持下的<u>沙門團</u>。當時東方貴族出家的很多,也受人讚歎;沙門團中,仍以**非阿利安人爲多數**。

《中阿含·婆羅婆堂經》(卷三九),以沙門為第四種姓,沒有說到首陀羅;即等於否認 首陀羅(奴隸)族的存在。又此沙門種姓,即代替非阿利安(被壓迫)民族的地位。基於後 進的非阿利安特質,沙門文化必然是自由的,平實的。不受傳統宗教的束縛,充滿思想上的 自由精神。

# (2)對與義書自我的輪迴與解脫,否定或修正他

後進民族文化開展中的宗教革新,對傳統宗教文化的素養,或不免不足。所以理論多平 淡近情,傾向於唯物論與二元論,帶有機械論的氣味。他不能有傳統宗教高度發展下的唯心 與抽象的理性論。然而新宗教的長處,也就在此。但後起之秀的釋沙門的佛教文化,又當別 論。佛教以外的沙門團,即佛教所稱的外道,學派非常多(傳說有九十五種),著名有六師。 新宗教當時的論辨中心,不是祭祀,是奧義書中的舊問題——自我的輪迴與解脫</u>,以自由 的思考,否定他或修正他。

# 對奧義書的<u>梵我一體論</u>,一致採取<u>否定</u>的立場。

**自我**,即一切聚生的當體。1 從自我看到外界,有「我與世間常或無常」,「有邊或無邊」; 是考慮**時空中的活動者**(我與世間),常住或變化,有限與無限。2 從自我看自己,有「身命 (命即自我)一異」的問題。3 從現在的自我,論到輪迴後世,有「**死後去不去**」的問題。這 些(凡十四計),即當時論辨的中心,急急要求解決。

以<u>「身命一異」</u>,(依佛教說)略敘他們的答案。<u>一、主張「命即是身」的</u>。即離身體以外,沒有靈魂式的生命。這徹底<u>唯物論</u>的見地,**否定自我的輪迴與解脫**,佛教稱爲**斷見論**。 **蔑視道德,度欲樂的世俗生活**,近於後起的**順世論**。<u>二、主張「命異身異</u>」(數論派)。凡**否 認大我而承認個顯**的,十九會得此結論。這種**二元**的結合,大抵是機械的(後起的勝論師)。 如富蘭那迦葉,爲一**無因論**者;善惡不過是依習慣而定,無所謂善惡業果。如末伽黎拘舍羅, 爲一極端的**必然論者;**以爲一切爲**命數所決定**,人沒有改變的力量。「淫樂無害,精進無功」。 佛教稱之爲**邪命外道**。隨緣受苦,享樂,一切任其自然。

<u>唯物論,與無因論,命定論,不滅論,在善惡業果的否定上</u>,都可達到類同的結論。這四家在行爲上,都有東方的浪漫情緒。 <u>與這些相反的,是 5 尼犍子</u>,以爲命——自我——是本來清淨的,爲前生的業緣所縛,與非命的四大結合,構成苦痛的現實界。<u>雖說**以正智、正行**</u> **得解脫**,卻特別的重視**苦行**,作「以苦斷苦」的修持,大有儘先償還宿罪,不再造業,即能早得自我解放的智見安樂的意味。奧義書所強化的悲觀與苦行,在當時的思想界,普遍的泛濫。後來佛教中**提婆達多的叛佛**,也**傾向苦行**。 尼犍子不注重反對婆羅門教,專修婆羅門教所重視的苦行;所以不像佛教那樣受婆羅門教的攻擊,一直維持到現在。

東方新宗教,還在矛盾動搖的發展中。<u>傳統的西方宗教被否定,新的還不能建立;與婆羅門思想關涉較深的尼犍子,更極端走向苦行;富蘭那迦葉等,到達倫理善惡的懷疑論。</u>正面看,不免有世道人心的憂慮;反面看,這是婆羅門**傳統道德破壞**的過程。

在理論的探索中, 緣起法的相待性, 也被重視起來。如對於是, 非, 是非三句, 他的真意無法明了; 耆那教稱之爲不知主義。 新宗教的思辨, 能了解事事物物的相對性, 變動性。依佛教歸納起來, 還是三見而已。